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9,158,383	-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55,268	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32,977	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8,196	1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2	减少0.4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48,420,972	340,109,262	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8,289,367	130,764,501	5.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151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78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66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117	–
合计	22,291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生产经营数据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单位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变化比率%
一、煤炭业务				
（一）商品煤产量	万吨	3,330	3,049	9.2
其中：动力煤	万吨	3,051	2,721	12.1
炼焦煤	万吨	279	328	-14.9
（二）商品煤销量	万吨	7,477	6,957	7.5
1. 自产煤销量	万吨	3,257	3,081	5.7
2. 买断贸易煤销量	万吨	3,931	3,720	5.7
3. 代理煤销量	万吨	289	156	85.3
二、煤化工业务				
（一）聚烯烃				
1. 产量	万吨	37.8	36.9	2.4
2. 销量	万吨	36.5	32.9	10.9
（二）尿素				
1. 产量	万吨	47.9	47.7	0.4
2. 销量	万吨	64.5	59.8	7.9
（三）甲醇				
1. 产量	万吨	49.9	50.5	-1.2
2. 销量	万吨	50.7	49.3	2.8
（四）硝铵				
1. 产量	万吨	11.6	10.5	10.5
2. 销量	万吨	12.1	9.8	23.5
三、煤矿装备业务				
煤矿装备产值	亿元	30.5	26.0	17.3

(四)按不同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主要差异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7,155,268	6,792,681	138,289,367	130,764,501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a)煤炭行业专项基金及递延税调整	398,217	615,491	-81,055	-80,617
(b)股权分置流通权调整	–	–	-155,259	-155,259
(c)政府补助调整	927	927	-13,913	-14,840
按国际会计准则	7,554,412	7,409,099	138,039,140	130,513,785

主要调整事项说明如下：
(a)专项储备及相关递延税调整：专项储备包括维简费、安全费、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公司计提专项储备时，计入生产成本及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对属于费用性质的支出于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对属于资本性的支出于完工时转入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全额确认累计折旧，相关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计提专项储备作为未分配利润拨备处理，相关支出在发生时予以确认，并相应将专项储备转回未分配利润。
(b)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非流通股股东由于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支付给流通股股东的对价在资产负债表上记录在长期股权投资中；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作为让予少数股东的利益直接减少股东权益。
(c)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属于政府资本性投入的财政拨款，计入资本公积科目核算。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上述财政拨款视为政府补助处理。
(五)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六)会计科目变动及主要业务分部经营情况分析
1. 变动较大的会计科目分析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应收账款	11,184,631	8,239,265	35.7	主要是结算期内的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款项	3,200,399	2,438,155	31.3	主要是公司根据生产销售活动需要预付的铁路运费以及备品备件、材料款等增加。
其他应收款	3,522,551	2,590,011	36.0	主要是应收参股企业的股利增加。
其他应付款	6,249,304	9,027,342	-30.8	主要是部分非全资企业支付了上年度已宣告分配的股利等影响。

2. 煤炭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情况
一季度，公司煤炭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07.44亿元，比上年同期536.12亿元减少28.68亿元，下降5.3%。其中：自产商品煤销售收入218.42亿元，比上年同期224.04亿元减少5.62亿元，下降2.5%，主要是公司进一步落实国家保供稳价政策以及受销售结构和品种影响，自产商品煤销售价格同比下降56元/吨，减少收入18.45亿元；销量同比增加176万吨，增加收入12.83亿元。买断贸易煤销售收入288.85亿元，比上年同期312.02亿元减少23.17亿元，下降7.4%，主要是受市场形势影响买断贸易煤销售价格同比下降104元/吨，减少收入40.83亿元；销量同比增加211万吨，增加收入17.66亿元。
煤炭业务营业成本375.12亿元，比上年同期406.20亿元减少31.08亿元，下降7.7%。其中，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同比减少40.50元/吨、销量同比增加176万吨综合影响使自产商品煤销售成本同比减少7.68亿元；买断贸易煤单位销售成本同比减少104元/吨、销量同比增加211万吨综合影响使买断贸易煤销售成本同比减少23.40亿元。
煤炭业务实现毛利132.32亿元，比上年同期129.92亿元增加2.40亿元，增长1.9%。
3. 扣除分部间交易前的煤炭销售数量、价格及同比变动情况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量（%）	销售价格（%）
一、自产商品煤	合计	3,257	671	3,081	727	176	-56	5.7	-7.7
	（一）动力煤	2,981	576	2,756	615	225	-39	8.2	-6.3
	1.内销	2,981	576	2,756	615	225	-39	8.2	-6.3
	（二）炼焦煤	276	1,697	325	1,681	-49	16	-15.1	1.0
	1.内销	276	1,697	325	1,681	-49	16	-15.1	1.0
二、买断贸易煤	合计	3,931	735	3,720	839	211	-104	5.7	-12.4
	（一）国内转销	3,897	730	3,708	836	189	-106	5.1	-12.7
	（二）自营出口	11	2,167	8	2,040	3	127	37.5	6.2
	（三）进口贸易	23	840	4	1,029	19	-189	475.0	-18.4
三、进出口及国内代理★	合计	289	6	156	4	133	2	85.3	50.0
	（一）进口代理	7	16	☆	☆	7	–	–	–
	（二）出口代理	6	90	2	23	4	67	200.0	291.3
	（三）国内代理	276	4	154	4	122	0	79.2	0.0

★：销售价格为代理服务费。
☆：无发生。
注：商品煤销量包括公司分部间自用量，2023年1-3月484万吨，2022年1-3月435万吨。
4. 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及同比变动情况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同比	
			单位:元/吨币种:人民币	
			增减额	增减幅（%）
材料成本	51.05	59.90	-8.85	-14.8
人工成本	36.19	42.95	-6.76	-15.7
折旧及摊销	48.30	49.37	-1.07	-2.2
维修支出	10.97	15.70	-4.73	-30.1
外包矿务工程费	33.41	32.83	0.58	1.8
运输费用及港杂费用	58.82	68.98	-10.16	-14.7
其他成本★	33.81	43.32	-9.51	-22.0
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	272.55	313.05	-40.50	-12.9

★：其他成本中包括煤炭开采发生的有关环境恢复治理费用，与煤炭生产直接相关的零星工程等支出，以及当期计提未用的安全费、维简费等。
一季度，公司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272.55元/吨，同比减少40.50元/吨、下降12.9%。主要是公司煤炭产品销售流向变化，承担铁路运输及港杂费用的自产商品煤销量占公司自产商品煤总销量的比重下降，使吨煤运输费用及港杂费用同比减少；根据新的安全生产费用使用管理办法专项基金费用化使用同比增加，使吨煤专项基金结余成本等其他成本同比减少；根据生产组织安排以及受地方监管影响等，露天矿剥离量和井工矿掘进进尺同比减少使吨煤材料成本和吨煤人工成本同比减少；根据生产设备使用情况，发生的维修和维护量减少，以及自产商品煤产量增加的摊薄效应等使吨煤维修支出同比减少。
5. 主要煤化工产品销售数量、价格及同比变动情况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量(%)	销售价格(%)
一、聚烯烃	36.5	7,056	32.9	7,703	3.6	-647	10.9	-8.4
1.聚乙烯	18.4	7,255	16.4	7,878	2.0	-623	12.2	-7.9
2.聚丙烯	18.1	6,855	16.5	7,528	1.6	-673	9.7	-8.9
二、尿素	64.5	2,718	59.8	2,596	4.7	122	7.9	4.7
三、甲醇	50.7	1,832	49.3	1,858	1.4	-26	2.8	-1.4
其中：分部内自用	48.3	1,843	39.9	1,875	8.4	-32	21.1	-1.7
对外销售	2.4	1,625	9.4	1,788	-7.0	-163	-74.5	-9.1
四、硝铵	12.1	2,459	9.8	2,733	2.3	-274	23.5	-10.0

6. 主要煤化工产品单位销售成本及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一、聚烯烃	6,262	6,635	-373	-5.6
1.聚乙烯	6,307	6,704	-397	-5.9
2.聚丙烯	6,216	6,568	-352	-5.4
二、尿素	1,837	1,714	123	7.2
三、甲醇	2,130	1,752	378	21.6
四、硝铵	1,254	1,192	62	5.2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7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05,207,608	57.36	–	无	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3,958,768,746	29.86	–	未知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5,624,355	2.53	–	无	0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2,351,000	1.00	–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3,486,480	0.78	–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5,745,241	0.50	–	无	0
李清生	境内自然人	40,779,903	0.31	–	无	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723,001	0.22	–	无	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728,010	0.14	–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163,394	0.13	–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605,207,608	人民币普通股	7,605,207,608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958,768,746	境外上市外资股	3,958,768,74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35,624,355	人民币普通股	335,624,355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132,351,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32,351,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3,486,480	人民币普通股	103,486,48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5,745,241	人民币普通股	65,745,241
李清生	40,779,903	人民币普通股	40,779,90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723,001	人民币普通股	29,723,001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18,728,010	人民币普通股	18,728,0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163,394	人民币普通股	17,163,39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煤集团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不明。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表均为：
（1）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股东名册编制。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A股股份为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3）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股份为代表其多个客户所持有。
截至2023年3月31日，根据联交所网站披露权益显示，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H股好仓2,012,858,147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532,665	91,025,5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4,126	508,118
应收账款	11,184,631	8,239,265
应收款项融资	6,133,412	5,881,285
预付款项	3,200,399	2,438,1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22,551	2,590,011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004,163	104,1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193,197	9,350,026
合同资产	2,251,764	1,972,1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83,174	1,906,521
流动资产合计	133,165,919	123,911,0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12,208	406,200
长期股权投资	29,708,561	29,903,5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10,938	3,410,9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7,503	69,089
固定资产	114,748,828	114,960,246
在建工程	10,080,799	11,045,4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2,315	362,754
无形资产	47,820,097	48,168,144
开发支出		
商誉	6,084	6,084
长期待摊费用	115,996	132,6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4,715	3,020,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07,009	4,713,0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255,053	216,198,220
资产总计	348,420,972	340,109,2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3,400	205,4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34,780	2,101,078
应付账款	25,522,553	23,319,7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53,093	6,236,8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20,229	5,087,986
应交税费	5,080,286	4,976,442
其他应付款	6,249,304	9,027,342
其中：应付利息	117,750	32,801
应付股利	425,331	2,175,85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31,355	31,168,160
其他流动负债	25,862,925	22,875,142
流动负债合计	101,557,925	104,998,1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2,507,081	39,506,539
应付债券	12,981,316	12,977,22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7,428	372,460
长期应付款	4,140,240	4,226,0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120,097	5,158,012
递延收益	2,159,002	2,218,6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24,525	4,643,5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6,684	950,0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436,373	70,052,552
负债合计	173,994,298	175,050,7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258,663	13,258,663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903,050	38,866,0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5,448	296,055
专项储备	6,830,120	6,466,900
盈余公积	6,128,611	6,128,611
一般风险准备	1,100,965	1,100,965
未分配利润	71,802,510	64,647,2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289,367	130,764,501
少数股东权益	36,137,307	34,294,0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426,674	165,058,5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8,420,972	340,109,262

公司负责人：王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伟立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59,158,383	61,729,684
其中：营业收入	59,158,383	61,729,6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161,679	51,140,868
其中：营业成本	43,876,704	46,894,7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17,387	1,845,585
销售费用	217,585	206,585
管理费用	1,080,483	1,079,160
研发费用	126,761	133,256
财务费用	742,759	981,488
其中：利息费用	713,708	903,870
利息收入	29,057	19,836
加：其他收益	50,292	39,6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3,862	1,265,4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3,862	1,265,4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686	19,9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	3,5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44,597	11,917,477
加：营业外收入	15,314	15,463
减：营业外支出	22,692	34,9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37,219	11,897,954
减：所得税费用	2,614,602	2,487,0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22,617	9,410,8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22,617	9,410,8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55,268	6,792,68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7,349	2,618,1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774	9,91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607	8,45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607	8,4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435	-1,15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357	-872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815	10,48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67	1,459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84,843	9,420,78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24,661	6,801,13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0,182	2,619,6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1

公司负责人：王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伟立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998,107	63,967,7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5,097	372,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83,204	64,340,3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93,072	43,641,2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26,071	2,550,6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29,978	6,676,9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887	1,501,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85,008	54,370,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8,196	9,969,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	384,0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0	8,5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8,51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355	1,280,1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975	1,681,2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2,450	1,956,9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4,437	7,898,2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6,887	9,855,1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7,912	-8,173,9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21,162	2,900,0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21,162	2,900,0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36,952	2,168,3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83,249	893,4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19,869	263,5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20	150,1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41,921	3,211,9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0,759	-311,8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70	-7,7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0,055	1,476,1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98,038	31,319,9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38,093	32,796,132

公司负责人：王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伟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07,406	23,722,8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78,735	206,1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77,451	38,019
其他应收款	10,650,833	11,116,8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890,520	8,410,920
存货	958,055	845,8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755	90,344
流动资产合计	36,149,235	36,020,0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4,533,745	103,785,2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34,284	3,034,2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673	30,5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7,040	79,0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071	11,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577	125,5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88,181	2,611,0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497,571	109,676,975
资产总计	146,646,806	145,697,0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326	876,1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885	6,885
应付职工薪酬	79,421	96,299
应交税费	4,464	11,912
其他应付款	12,392,065	10,180,1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96,289	20,165,815
其他流动负债	895	895
流动负债合计	30,733,345	31,338,0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002,667	14,590,667
应付债券	12,981,316	12,977,22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9,985	419,9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03,968	27,987,874
负债合计	60,137,313	59,325,9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258,663	13,258,663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746,636	37,709,3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6,099	516,0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28,611	6,128,611
未分配利润	28,859,484	28,758,3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6,509,493	86,371,1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6,646,806	145,697,046

公司负责人：王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伟立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收入	6,405,614	7,053,201
减：营业成本	6,317,265	6,778,743
税金及附加	4,463	12,781
销售费用	32,581	32,540
管理费用	53,729	53,05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7,405	372,103
其中：利息费用	402,735	558,837
利息收入	133,362	196,074
加：其他收益	1,064	6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0,190	814,0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0,190	814,0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3	3,9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152	622,66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0	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152	622,66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152	622,6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152	622,6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152	622,6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伟立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66,689	7,589,2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92	9,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1,981	7,598,4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27,444	7,468,98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291	110,2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13	91,6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79	28,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5,327	7,699,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3,346	-101,4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0,400	93,3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1,063	5,836,4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1,463	5,929,7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1,079	1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717	2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796	4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4,667	5,509,7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	2,1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	2,1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09,000	66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1,723	397,1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90,723	1,062,1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723	1,087,8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9,415	6,496,1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46,821	23,442,7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57,406	29,938,955

公司负责人：王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伟立
(三)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3-019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2年末拥有合伙人229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2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1,818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安永华明2021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4.9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2.82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2.7亿元）。2021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16家，收费总额人民币7.63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采矿业、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等。安永华明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客户共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曾两次收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涉及从业人员十三人。前述出具警示函的决定属监督管理措施，并非行政处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监督管理措施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钟丽女士，自2000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于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于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钟丽女士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解彦峰先生，于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2007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于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解彦峰先生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
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明益先生，于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于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张明益先生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是以安永华明合伙人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并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而确定。审计费用与2022年保持不变，仍为人民币1,030万元（含税）。前述费用包含公司2023年度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的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的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认真审查了安永华明的相关执业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服务经验、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文件及资料，并通过面谈的方式与安永华明进行了充分地沟通和交流，考察了安永华明作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资质及能力，最终认为：
安永华明了解公司及所在行业的生产经营特点，2022年度的审计工作在保证公司财务会计信息质量和推进公司治理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安永华明在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情况等方面均能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需求。继续聘任安永华明为公司2023年度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的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审计师有利于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健性，保证审计质量和效率。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安永华明具备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执业资质条件，具备相应的知识和履职能力，在国际、国内资本市场具有良好的影响力，熟悉国际、国内资本市场的监管要求，了解公司及所在行业的生产经营特点，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
公司聘任2023年度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充分、恰当地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相关聘任、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3-020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6月1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本次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6月13日下午3:00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中煤大厦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6月12日
至2023年6月13日
投票时间为：2023年6月12日下午3:00至2023年6月13日下午3: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资本支出计划》的议案	√
6	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中，议案1至议案5、议案7已于2023年3月23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议案6、议案8已于2023年4月27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6、议案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3年6月12日下午3:00至2023年6月13日下午3: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98	中煤能源	2023/6/7

(二) 公司H股股东（根据香港有关要求发送通知、公告，不适用本通知）。
(三)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 公司中国及香港法律顾问。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须于2023年6月13日或之前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中煤大厦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代表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公司股东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秦玥
电话：010-82256039
电子邮件地址：zhangqiny@chinacoal.com
传真：010-82256484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6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资本支出计划》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3-018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投资标的名称：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简称“中煤陕西公司”）拟投资建设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
●投资金额：2,388,813.21万元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投资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环境保护、“双碳”政策、市场因素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贯彻公司“存量提效、增量转型”发展思路，有效促进公司煤炭产业链延伸，推动煤炭清洁高效转化利用，助力产业、产品结构调整，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煤陕西公司拟投资建设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简称“本项目”）。本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2,388,813.21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项目设计规模220万吨甲醇/年、90万吨聚烯烃/年，建设1套EVA和3套聚烯烃装置，生产系列高端聚烯烃产品。
本项目预计总工期为30个月，估算总投资2,388,813.21万元，资本金由公司注入，共计716,643.96万元，占估算总投资的30%；其余资金将通过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贷款等方式融资解决，共计1,672,169.25万元，占估算总投资的70%。
（二）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中煤陕西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地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榆马大道北B1路东，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李俊杰，注册资本为1,218,966万元，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洗选和销售，煤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等。
中煤陕西公司2022年及2023年第一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2023年1-3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3,583,885.71	3,505,973.46
净资产	1,805,557.03	1,707,774.14
营业收入	293,585.42	882,763.74
净利润	131,376.13	296,474.11

注：2022年度相关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它数据未经审计。
（三）项目履行的审批手续
2022年6月，本项目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出具的《关于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22〕75号）；2023年1月，本项目取得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核准的批复》（陕发改能产业〔2023〕135号）。
本项目14项前期审批文件已完成10项，安全预评价、节能评估、水资源论证、水土保持等剩余4项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2,388,813.21万元，其中建设投资（含税）2,280,940.16万元、建设期利息101,070.3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6,802.72万元。项目资本金由公司注入，共计716,643.96万元，占项目估算总投资的30%。
根据财务评价结果，预计本项目全投资税前内部收益率为10.60%，资本金税后内部收益率为14.88%。
本项目符合公司“存量提效、增量转型”发展思路，是延伸煤炭产业链的重大举措，有利于推动煤炭清洁高效转化利用和煤化工产品高端化、差异化结构调整，有利于充分发挥区域化一体化协同优势，不断提升煤炭产业链价值创造水平。本项目工程技术方案可行，财务评价较好，投资风险可控。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环境保护
本项目在建设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气、废水等污染物，需要对产生的污染物进行处理。本项目将采用国内外先进可靠的生产技术，以减少“三废”排放量及对环境的影响。公司将按照环保部门要求办理环评及环保验收手续，并按照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要求建设环保治理设施，加强日常环保管理，避免污染物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二）“双碳”政策风险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国家“双碳”政策的影响，本项目采取先进的水煤浆半废锅技术，大幅提升能源转换效率，并积极开展二氧化碳捕集利用，同时积极开发新能源，探索煤化工同新能源耦合，努力降低“双碳”政策影响。
（三）市场风险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原辅材料价格上涨、产品价格下跌的市场风险，公司将通过适时调整聚烯烃高端牌号占比等措施，加强产业链协同，抵御市场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3-017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董事长王树东委托副董事长彭毅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非执行董事徐倩、独立非执行董事张成杰以电话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副董事长彭毅为本次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批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批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通过《关于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
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
同意将《关于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三）批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
（四）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建议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的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审计师，审计费用为1,030万元（含税）。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意将《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五）批准《关于召开2022年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
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定于2023年6月13日下午3点，在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中煤大厦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有关事宜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